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23-062

债券代码:128090

债券简称:汽模转 2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债(债券代码:128090,债券简称:汽模转2)于2023年12月6日、12月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2、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与淮北建久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淮北建久”)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协议》,淮北建久拟受让公司控股股东合计161,779,192股股份,转让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8%。转让完成后,淮北建久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淮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签署的仅是股份转让意向协议,正式协议能否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转让交易事项需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批程序,能否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3、经公司自查并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 可转债的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82号文核准,天津汽车模具股

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公开发行47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47,1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47,1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进行余额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46号”文同意，公司47,1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2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汽模转2”，债券代码“128090”。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和《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汽模转2”自2020年7月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2020年5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汽模转2”转股价格从4.19元/股调整为4.2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14日生效。

2021年6月29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汽模转2”转股价格从4.21元/股调整为4.2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30日生效。

二、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3年12月6日、2023年12月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可转债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与淮北建久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协议》，淮北建久拟受让公司控股股东合计161,779,192股股份，转让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8%。转让完成后，淮北建久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淮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签署的仅是股份转让意向协议，正式协议能否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转让交易事项需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批程序，能否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当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意向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2023年12月7日公司可转债收盘价格为181.900元/张，转股溢价率为30.63%。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债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导致可转债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或者重大风险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汽模转2”近期价格波动较大，2023年12月7日盘中涨幅达18.03%，当日收盘涨幅15.80%。最近2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8.80%；

2、截至2023年12月7日，“汽模转2”收盘价格181.900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81.90%。“汽模转2”按照当前转股价格转换后的价值为139.243元（转股价值），可转债价格相对于转股价值溢价30.63%。当前“汽模转2”存在一定的估值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3、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8日